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本次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等不会产生不利影响，公司主要经营对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12 月 9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需要，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2024 年 12 月 12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认为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进行的额度预计，是基于公司正常业务经营，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定价依据公允合理，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

2024年12月12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由于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彭勇先生、余江先生已回避对本议案的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2024年12月12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对该议案进行了审议，监事会认为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均为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均遵循了公允的市场价格和条件，体现了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开展，不会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2024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经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自身需求和公司业务实际情况，公司预计2024年度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企业与公司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人民币600万元，主要为公司向其租赁演播厅、演播厅装修摊销、采购设计、制作服务以及向其销售节目、宣传设计服务等。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如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4年预计金额	2024年实际发生金额（12月为预计数）
租赁业务	向关联人承租演播厅及演播厅装修摊销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0	5,458,926.60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	向关联人及控制企业采购设计、制作服务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及控制企业	500,000.00	419,942.43
小计				5,878,869.03
向关联人销售	向关联人及控制企业销售节目、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及控	-	413,018.87

商品及服务	宣传设计服务	制企业		
小计				413,018.87
合计			6,000,000.00	6,291,887.90

注：上表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以上关联交易中,演播厅租赁事项进展如下:

公司《招股说明书》已披露,公司在业务高速发展期内,因资金有限,未购置土地使用权和房产,经营办公场所均为租赁,在综合考虑自建/租赁的经济成本、人力成本、时间成本后,决定向原控股股东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定制和租赁演播厅,以解决原有演播厅限制的问题。

2023年7月,根据上级主管部门要求,公司租赁的1000平演播厅办理完产权变更手续,产权由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变更至公司现控股股东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名下,由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承接该资产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并与公司继续履行《演播厅定制及租赁合同》。

1. 合同签订情况

2012年6月21日,公司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签订《演播厅定制及租赁合同》,合同约定:

①公司向长沙广播电视集团定制并承租“新广电中心”建设项目中1,000平方米的演播厅及其配套用房共计3,000平方米的场地;

②场地租赁期自长沙广播电视集团交付演播厅之日起10年;

③租金参考中瑞国际资产评估(北京)有限公司对租赁标的的租赁建议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

④租金每五年支付一次,共两次;第一次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十日内按照8%的折现率一次性付清前5年租金,前五年租金共计1,350.00万元;第二次租金在第一次的金额基础上上浮5%,后五年租金共计1,417.50万元,于第五年租期届满之日起十日内支付;

⑤场地设备和装修预算费为2,870.00万元,装修款分三次支付。

2. 合同履行情况

演播厅于 2015 年 1 月交付使用，场地设备和装修费最终的结算金额为 2,909.55 万元。

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公司已按合同约定，支付长沙广播电视集团 10 年租金 2,767.50 万元，支付了设备及装修费 2,909.55 万元，共计 5,677.05 万元，合同约定的全部租金及设备、装修费已经全部支付完毕，计入 2024 年的费用为 5,458,926.60 元。公司与控股股东关于《演播厅定制及租赁合同》的关联交易将于 2025 年 1 月全部履行完毕。

（三）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 2024 年的业务实际情况以及 2025 年的经营需求，公司预计 2025 年度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含控制企业）及其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和类别如下表：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人	2025 年预计金额	2024 年实际发生金额 (12 月为预计数)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租赁业务	向关联人承租演播厅及演播厅装修摊销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	5,458,926.60	租赁合同将于 2025 年 1 月全部履行完毕
小计			500,000.00	5,458,926.60	
向关联人采购劳务及服务	向关联人采购设计、制作服务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含控制企业）	500,000.00	419,942.43	
	向关联人采购设计、制作、平台宣推服务	长沙广播电视台（含控制组织）	2,500,000.00	1,998,317.25	
小计			3,000,000.00	2,418,259.68	
向关联	向关联人及控	长沙广播电视集	500,000.00	413,018.87	

人销售 商品及 服务	制企业销售节 目、宣传设计 服务	团有限公司（包 含控制企业）			
	向关联人及控 制企业销售节 目、宣传设计 服务	长沙广播电视台 （包含控制组 织）	500,000.00	42,452.83	
小计			1,000,000.00	455,471.70	
合计			4,500,000.00	8,332,657.98	

注：上表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MA4QRLN928	
成立时间	2019年09月18日	
主要办公场地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一段989号	
法定代表人	彭勇	
注册资本	人民币叁亿元整	
股权结构	长沙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	
主营业务	新闻采访服务；新闻编辑服务；自媒体新闻发布服务、广播电视节目制作；有线广播服务；信息网络传播视听节目业务；有线电视服务。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 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年度（单位：元）
	资产总额	2,440,369,070.32
	净资产	1,226,538,886.15
	营业收入	569,552,871.37

	净利润	-51,231,399.53
--	-----	----------------

2、机构名称：长沙广播电视台

机构名称	长沙广播电视台	
机构类型	事业单位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301000061270025	
主要办公场地	湖南省长沙市雨花区湘府东路一段 989 号	
法定代表人	彭勇	
开办资金	人民币壹佰万整	
举办单位	长沙市人民政府	
业务范围	开展广播电视新闻宣传，把握正确舆论导向。指导协调二级单位和县（市）广播电视台业务工作；管理台系统所属广播电视媒体，承担节目制作、安全播出等任务；制定台系统广播影视及视听类新媒体的科技发展规划和技术标准并组织实施。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主要财务数据（经审计）	项目	2023 年度（单位：元）
	资产总额	114,604,219.48
	净资产	78,118,949.84
	本期收入	114,004,713.32
	本期盈余	-7,804,414.79

（二）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持有本公司 65,494,78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0.38%。

长沙广播电视台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关联方，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同时担任长沙广播电视台党委书记、台长、总编辑。

公司基于谨慎考虑，将长沙广播电视台（含控制组织）作为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的关联方在关联交易预计中进行累计计算和披露。

（三）履约能力分析

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及长沙广播电视台均是经长沙市人民政府批准设立，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具备较好的履约能力，能严格遵守合同约定。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公司与长沙广播电视集团有限公司（含控制企业）及其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定价根据市场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所有关联交易同时保证双方的利益均未受损害，遵循公允性原则。

四、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均遵循市场化、公平自愿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任何其他股东利益，公司独立性未因关联交易受到影响。

五、报备文件

（一）《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二）《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三）《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四）《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广天择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2月13日